

2021年北京邮电大学电子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和硕博连读复试安排

依据《北京邮电大学 2021 博士生公开招考初、复试招生办法》、《北京邮电大学 2021 年博士生招生考试笔试流程》，电子工程学院特制定《2021 年电子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和硕博连读复试安排》如下：

一、面试方式

1. 公开招考博士生须远程复试，详见《北京邮电大学电子工程学院 2021 年研究生复试面试操作步骤》（文末下载）。

2. 硕博连读线下复试。

二、复试要求

详见北邮研招网：<https://yzb.bupt.edu.cn/>的《北京邮电大学 2021 博士生公开招考初、复试招生办法》、《北京邮电大学 2021 年博士生招生考试笔试流程》。

三、复试时间

1. 公开招考初试（笔试）时间为 4 月 24 日全天。

2. 公开招考和硕博连读的复试时间为 4 月 25 日-27 日，复试时间、地点、会议室号由复试组通知学生本人。

四、入学总成绩的算法

1. 公开招考考生入学总成绩=初试总成绩 \div 2 \times 初试权重(50%)+复试成绩 \times 复试权重(50%)。

2. 硕博连读考生入学总成绩=复试成绩。

五、复试录取原则

1. 复试成绩为百分制，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4. 根据当年各专业和研究方向的招生计划，依据入学总成绩，并结合心理测试结果、政治审核择优拟定录取名单。

六、监督举报联系电话

1. 电子工程学院受理考生投诉电话：010-62283720。

2. 研招办受理考生投诉电话：010-62285173。

3. 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监督举报电话：010-62281998。

七、其他

一旦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等，或者发现通过弄虚作假取得初试、复试及录取资格的，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电子工程学院

2021 年 4 月 19 日